

##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已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陆凌娟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刘波先生列席。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逐项核对，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逐项审议并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2、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特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0%，即不超过 2,160 万股（含本数）。在上述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6、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以下简称“发行底价”）。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7、锁定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公司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8、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拟投资总额	拟利用募集资金
1	航空航天用特种合金结构件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锡派鑫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4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派克新材	20,000.00	20,000.00
合计			<b>170,000.00</b>	<b>160,000.00</b>

注：无锡派鑫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工商注册为准）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通过发行人增资的方式由其具体实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9、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10、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告编号：2022-025）。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

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6 日